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持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恒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公司持有的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光芯”）5%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11,0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转让所持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权转让具体进展如下：

1、中石光芯已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公司已依法完成对中石光芯其他股东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通知及优先购买权征询工作，其他股东均已放弃优先购买权；

3、本次股权转让已依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大恒科技已登记为中石光芯股东并载入股东名册。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1,050万元，采取分期支付方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恒科技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支付进度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将按协议约定继续支付。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中石光

芯5.0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2,194,154元）。

三、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的中石光芯为公司财务性投资的企业，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本次拟转让中石光芯部分股权有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回笼的资金将用于聚焦主营业务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整体资产质量。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